

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聘任邢兵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事项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同意聘任邢兵先生为公司副总裁。

2、本次聘任人员的教育背景、专业能力以及目前的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，未发现有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副总裁的情况，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。

3、本次聘任事项相关提名、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之签字页

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

（汤世生）

（江榕）

（屈文洲）